

中国近年为传播和实施国际人道法采取的措施

中国参加了包括 1949 年日内瓦四公约及其 1977 年两个附加议定书在内的主要国际人道法条约。多年来，中国政府组织军队和地方有关部门和学术机构，采取多种举措认真履行着国际人道法义务。根据联合国大会第 61/30 号决议第 11 段，现谨就 2005 年以来中国为传播和实施国际人道法所采取的主要措施简介如下：

一、国际合作与国内机制建设

2005 年 7 月，经中国政府同意，国际红会在北京设立东亚地区代表处，密切了中国与国际红会围绕国际人道法的传播和实施的合作。

2007 年 11 月，中国国际人道法国家委员会 (National Committee on International Humanitarian Law of the PRC) 成立，这将对国际人道法的研究、传播和实施起到重要的推动作用。2008 年 4 月，国家委员会召开第一次工作组会议。2008 年 5 月，国家委员会召开首次成员单位全体会议，确定了年度工作计划。

2008 年 3 月，为加强国际人道法教学研究，武汉大学成立国际人道法研究中心。

2008 年 4 月，北京大学法学院人权研究中心更名为北京大学法学院人权与人道法研究中心，把国际人道法纳入中心的研究范围。

二、围绕相关条约的工作

(一) 2007年12月,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定批准《儿童权利公约关于儿童卷入
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2008年2月19日中国政府向
联合国秘书长交存了批准书,议定书已于2008年3月20日
对中国生效。批准该任择议定书,进一步体现了中国政府对
人权事业的重视和对儿童权利的保护。

(二) 围绕《特定常规武器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开展
的工作。

中国政府积极采取措施,认真履行《特定常规武器公约》
(CCW)及其附加议定书,致力于减轻有关特定常规武器造
成的人道主义伤害。中国政府重视向军人和民众宣传CCW
经修订的《地雷议定书》,2006年7月、2007年5月,中国
军队分别通过中央电视台和《解放军报》,举办了两次大规
模的履行《地雷议定书》知识竞赛活动。

中国政府积极向发展中国家提供力所能及的人道主义
扫雷援助。2005年至2008年上半年,中国分别向泰国、黎
巴嫩、约旦、安哥拉、布隆迪、乍得、几内亚比绍、莫桑比
克和苏丹提供了人道主义扫雷技术培训,并捐赠了一批扫雷
器材。

中国政府重视解决与集束弹药相关的人道主义关切,积
极参与CCW框架内相关工作,包括与各方共同探讨现有国
际人道法对集束弹药的适用问题。

此外,中国政府一直在积极进行批准CCW所附《战争

遗留爆炸物议定书》的准备工作。

三、举办研讨会、培训班和模拟法庭

2005年4月，解放军西安政治学院与国际红十字会合作，举办了全军律师武装冲突法讲习班，为人民解放军内负责法律事务的人员培训国际人道法。

2006年10月，中国国际法学会与国际红会在北京举办习惯国际人道法区域研讨会，来自东亚、东南亚地区及多个国际组织的政府专家和学者与会。中国国际法学会会长、中国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曹建明到会致辞。

2006年至2007年，中国红十字会与教育部、国际红十字会合作，在上海、四川的中学开展“探索人道法”项目（EHL），对中学生进行国际人道法的宣传普及工作。2008年开始，三方继续在天津、江西开展该合作项目。

2007年3月，香港红十字会与国际红十字会联合主办、香港大学和香港城市大学协办的第五届国际红十字会国际人道法模拟法庭竞赛在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举行，这是亚太地区举办的第一个国际性的国际人道法模拟法庭比赛，来自亚太地区的16所大学派队参加了比赛。

2007年6月，中国外交部与国际红十字会合作，在北京举办日内瓦公约两个附加议定书通过30周年国际人道法研讨会（“Symposium for the 30th Anniversary of the Adoption of the 1977 Protocols Additional to the Geneva Conventions of 1949: Principles and Practice”），来自东亚、东南亚和南亚的19个国家的外交和国防部官员参加了研讨会，中国外交部部长助

理孔泉与会致辞。外交部条法司司长段洁龙做了《中国与国际人道法》的主旨发言。与会者肯定了国际人道法包括两个附加议定书对保护武装冲突受难者的重要意义。

2007年10月，北京大学法学院与国际红十字会合作举办针对中国东北、华北地区大学法学院国际法教师的国际人道法培训班。

2007年11月，中国红十字会、中国人民大学和国际红十字会共同举办首届中国全国高校国际人道法模拟法庭竞赛。

2008年1月，中国人民大学与国际红会在北京联合举办当代武装冲突中的人道问题研讨会。

2008年3月，中国西南政法大学与国际红十字会合作在重庆举办国际人道法教师培训班。

四、出版学术书籍

2007年9月，《习惯国际人道法》一书第一卷(Customary International Humanitarian Law Volume I: Rules)的中文版由法律出版社出版。

2007年9月，法律出版社出版《国际人道法文选》，文章译自国际红十字会《红十字国际评论》(International Review of the Red Cross)2005年卷。

2008年4月，法律出版社出版《国际人道法文选》，文章译自国际红十字会《红十字国际评论》2006年卷。